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DG Energy

IDG ENERGY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IDG 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0)

公告

- (1) 信貸協定之修訂；
- (2) 主要交易完成；及
- (3) 分配持續托管資金

茲提述IDG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訂立信貸協議（「信貸協議」），據此，本公司及Think Excel已有條件同意向Stonehold授予定期貸款（「定期貸款」），以及延遲分配持續托管資金。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信貸協議之修訂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德克薩斯州休斯頓當地時間），本公司及Think Excel與Stonehold訂立修訂協議，以修訂信貸協議，據此，信貸協議項下交易的交割日期（2017年9月26日，得克薩斯州休斯頓當地時間）（「交割日」）的兩周年之日前，所有定期貸款的提前還款（除了與籌集優先債務有關的提前還款外）應伴隨額外費用，額外費用金額等同於（1）交割日的一周年之日前，則為100%提前償還的貸款本金乘以2.00%之金額；以及（2）於交割日的一周年之日，或交割日的一周年之日後直至交割日的兩周年之日前，則為100%提前償還的貸款本金乘以1.00%之金額（「修訂」）。董事會認為，修訂將不會對本公司及Think Excel附加任何額外責任。

* 僅供識別

主要交易完成

董事會謹此宣佈，定期貸款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信貸協議項下定期貸款的首筆付款金額165.0百萬美元(約1,291.1百萬港元)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德克薩斯州休斯頓當地時間)發放予Stonehold。幾乎於使用定期貸款首筆付款的同時，Stonehold向Stonegate收購目標資產亦已根據收購協議的條款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德克薩斯州休斯頓當地時間)完成。

分配持續托管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德克薩斯州休斯頓當地時間)收購事項交割的同時，持續托管資金26.4百萬美元(約204.9百萬港元)已被發放予本公司。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指明者外，在適用情況下已採用1.00美元兌7.8250港元之匯率，僅供說明用途，且並不構成任何金額於有關日期或任何其他日期已經、本應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IDG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王靜波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即王靜波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及Lee Khay Kok先生；兩名為非執行董事，即林棟梁先生及熊曉鵠先生；以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志武教授、石岑先生及周承炎先生。